

## 臺北市市場管理處九十年度施政計畫

計畫名稱		計畫內容
業務計畫	分計畫	
拾、公有零售市場及超市管理	<p>(一) 市場管理</p> <p>(二) 市場經營及管理</p>	<p>1.改善傳統零售市場經營環境。</p> <p>2.輔導傳統零售市場經營型態轉型。</p> <p>3.市場攤位配租與管理。</p> <p>4.督導改善市場環境清潔及秩序。</p> <p>5.加強改善或增設市場硬體設施。</p> <p>6.員工考核及攤商自治會之輔導。</p> <p>7.辦理無商機公有傳統零售市場停止使用變更用途事宜，提高市有財產使用效率。</p> <p>8.落實傳統零售市場消費者服務。</p> <p>9.辦理信義市場改建工程委託專家研究規劃改建需求。</p> <p>1.委託企管顧問公司或自行聘請學者專家訂定時程實施在職訓練或專業講習，提昇員工專業素養，灌輸攤商現代化經營理念。</p> <p>2.配合經濟部改進零售市場 5 年計畫，將市場轉型為複合式經營成為示範市場。</p>

	<p>(三)市場分區管理</p> <p>(四)公有超級市場管理</p>	<p>1.辦理各區公有零售市場之公廁清潔、環境衛生、登革熱之防治等事項。</p> <p>2.辦理各區公有傳統零售市場之一般管理事項。</p> <p>3.辦理各區公有零售市場之公共安全、公共設施之維護等事項。</p> <p>1.辦理公有超市標租、議價事宜暨違規事項處理。</p> <p>2.輔導芳和等三家超市經營。</p> <p>3.配合辦理農產品促銷活動。</p> <p>4.輔導獎勵投資超市開業。</p> <p>1.獎勵投資申請案營運計畫書之審核及開業事宜。</p> <p>2.</p>
拾壹批發市場管理與供	批發市場管理	<p>1.督導果菜批發市場：</p> <p>推動拍賣電腦化健全交易制度；加強進場果菜農藥殘留檢驗工作；輔導產地分級包裝、執行提升到貨品質及垃圾減量計畫；配合執行濱江市場改建；積極推動萬大路果菜批發市場更新改建工作。</p> <p>2.督導魚類批發市場：</p> <p>加強辦理魚產品檢驗工作及促銷活動計畫；規劃推動魚貨電腦拍賣作業；積極推動民族魚市場經營改善案及萬大路魚類批發市場改建案。</p> <p>3.督導肉品家禽批發市場：</p> <p>配合畜牧法公布，輔導家畜、家禽屠宰衛生管理，維護市民食肉衛生及健全肉品交易</p>

銷		<p>制度、改善經營績效；規劃家禽批發市場與環南市場改建計畫。</p> <p>4.督導花卉批發市場。</p> <p>健全花卉交易制度，提高切花拍賣率，推動農民建立花卉分級及定量包裝；辦理南區花卉(盆花)批發市場經營主體甄選作業；輔導臺北花卉公司配合中央農建計畫辦理花卉促銷推廣活動。</p>
拾貳、市場興建業務	<p>一、市場規劃及配合作業</p> <p>(一)市場規劃及配合作業</p> <p>(二)市場設備安全維護</p>	<p>1.督導市場新(改)建工程</p> <p>(1)辦理華山、萬華等八處市場新建工程施工。</p> <p>(2)辦理環南、民福、三興等六處市場改建工程施工。</p> <p>(3)辦理營業中公有市場建物整修，消防設備改善暨無障礙設施之增設工程。</p> <p>2.研擬市場興建中程計畫及獎勵民間投資興建市場計畫。</p> <p>(1)蒐集本市市場保留地資料隨時補充彙整，並配合辦公室自動化，以電腦建檔管理。</p> <p>(2)詳加研析規劃市場興(改)建中程計畫。</p> <p>(3)選擇適合獎勵民間投資之市場，公告接受申請辦理。</p> <p>1.現有市(商)場供電設備及建物做不定期安全檢查，以維護營運功能。</p> <p>2.市場供電設備達一定標準者，委託機電顧問公司負責安全檢查，由本處及各市場管理員隨時檢驗各市場設備，並作適當防護措施，維護用電及公共安全。</p>
拾		



場 企 發 劃 展	(二)行情報導與 分析	<p>(2)訂定年度自行研究計畫。</p> <p>(3)彙辦中程計畫、施政綱要及施政計畫。</p> <p>2.嚴密執行管制考核及公文查詢，加強為民服務提高行政效率。</p> <p>(1)依據施政計畫，選定重要工作項目，加強列管考核。</p> <p>(2)辦理長官指示列管事項。</p> <p>(3)列管人民陳情、申請、行政革新、行政救濟等案件，限期辦結。</p> <p>(4)規劃辦理為民服務之專題演講。</p> <p>(5)綜合彙辦。</p> <p>1.農產品行情報導。</p> <p>(1)以資訊系統收報全省資料編製台灣地區主要農產品交易報表，提供報社轉載。</p> <p>(2)每日由十七個零售市場查報零售價格。</p> <p>2.農產品行情分析。</p> <p>(1)調查本市各類農產品批發、零售交易行情。</p> <p>(2)按旬統計並分析行情漲跌原因、編製日、旬、月及「台北市農產品批發市場年報」供農政學術機關參考。</p> <p>(3)夏秋颱風季節派員稽查本市零售市場行情，並加以分析，提供各界參考。</p> <p>3.建立農產品供需預警制度。</p> <p>加強農產品行情報導分析內容，使其具參考性、時效性、預警功能。</p>
-----------------------	----------------	---

拾伍 地 下 街 管 理 業 務	(一)地下街規劃  (二)地下街管理	1.國內外地下街商場相關資料之蒐集及建檔。 2.地下街營運評估及經營模式之建立。 3.研擬相關管理法規。  1.建立地下街營運團體基本資料。 2.辦理攤商之一般管理事項。 3.輔導攤商籌組自理組織。 4.配合辦理商場促銷推廣活動。 5.辦理委託、招標事宜。
貳拾 營 建 工 程 建 築 及 設 備	(一)大橋市場新建工程  (二)南區盆花批發市場新建工程	大橋市場興建地上二層鋼筋混凝土建物，總工程費 167,625,000 元，一、二樓供市場使用所需工程費 ( 18,750 元/平方公尺*8,640 平方公尺=162,000,000 元 )，86 年度已編列規劃費 1,000,000 元，87 年度編列 1,000,000 元，88 年度編列 27,000,000 元，88 年下半年及 89 年度編列 50,000,000 元，本年度續編列 83,000,000 元。  南區盆花批發市場興建地下二層、地上三層鋼筋混凝土建物，總工程費 1,147,677,216 元，地上一、二、三層供市場使用，所需工程費 606,927,132 元，87 年度已編列規劃費 1,500,000 元，辦理基地鑽探及先期規劃設計，88 年度編列 10,000,000 元，88 年下

		半年及 89 年度編列 10,000,000 元，本年度續編列 150,000,000 元，不足經費俟嗣後年度編列補足。
(三)	龍程市場新建工程	龍程市場規劃興建地下三層、地上五層之鋼筋混凝土建物，總工程費 163,968,000 元，地下一、二層、地下三層部分及地面一、二、三、四層供市場使用，所需工程費 139,320,000 元，84 年度已編列規劃費 2,000,000 元，87 年度編列 1 元，88 年度編列 1,000,000 元，88 年下半年及 89 年度編列 25,000,000 元，本年度編列 50,000,000 元，不足經費俟嗣後年度編列補足。
(四)	康樂市場興建工程	內湖區康樂市場新建工程，擬規劃興建七層基礎，地下一層、地面一、二、三層市場部分所需工程費 162,402,720 元，83 年度已編列規劃費 2,000,000 元，84 年度編列 13,463,520 元，86 年度編列 25,000,000 元，87 年度編列 10,000,000 元，88 年度編列 30,000,000 元，本年度續編列 68,194,258 元。
(五)	萬華市場新建工程	萬華區萬華市場新建工程，係配合捷運系統板橋線規劃興建，市場使用部分計 2,360.8 坪，應分攤工程費 215,409,788 元，84 年度已編列 9,699,125 元，85 年度編列 35,356,275 元，88 年度編列 9,000,000 元，本年度續編列 80,000,000 元，不足經費俟嗣後年度編列補足。
(六)	環南市場該建工程 (第一期)	環南市場改建工程基地包括環南市場甲、乙、丙、丁四棟零批攤商外，尚有家禽批發市場與人工屠宰場及公車保養場，擬分二期程五階段施工，第一期第一階段先遷移公車保養場及家禽交易場與人工屠宰場，第二階段拆除上述建物，第三階段利用騰空場地興建

	工程 )	新環南市場，第二期第一階段拆除舊有環南市場興建公車保養場及冷凍(藏)庫、物流中心、辦公室、福利設施、停車場等，第一期工程所需總工程費 5,392,292,167 元。本年度續編列 15,000,000 元，不足經費俟嗣後年度編列補足。
(七)	士林市場改建工程 (臨時攤棚新建工程)	士林市場改建工程包含臨時攤棚興建、古蹟維修及主體工程改建三項，臨時攤棚所需工程費 134,800,000 元 ( 539 攤*200,000 元=107,800,000 元，及鋼棚屋頂作為停車場增加 180 個停車位( 180 位*150,000 元=27,000,000 元 ) 88 年度動二編列 3,000,000 元，88 年下半年及 89 年度追加預算 40,000,000，本年度續編列 91,800,000 元。
(八)	民福市場改建工程	民福市場與長春一號公園及毗臨道路合併共構案，所需總工程費預估為 796,032,506 元，本處應分攤工程費 277,380,000 元，87 年度已編列規劃費 1,500,000 元，88 年度編列 1,000,000 元，88 年下半年及 89 年度追加預算 1,000,000 元，本年度續編列 10,000,000 元，不足經費俟嗣後年度編列補足。
(九)	華山市場新建工程	華山市場配合興建國宅安置青少年育樂中心拆遷戶，計畫興建十四層基礎，市場使用部分所需工程費 214,469,443 元,84 年度編列 13,020,189 元,85 年度編列 15,000,000 元,86 年度編列 28,833,967 元，88 年度編列 20,000,000 元，88 年下半年度及 89 年度編列 20,000,000 元，本年度續編列 30,000,000 元。
(十)	十二號公園地下商場	萬華區十二號公園地下商場總工程費 2,400,000,000 元，商場使用部分應分攤 1,337,570,077 元，84 年度已編列工程管理費 13,478,674 元，85 年度編列施工費

	<p>新建工程</p> <p>(十一) 士林市場</p> <p>改建工程 (主體工程)</p> <p>(十二) 三興市場</p> <p>改建工程</p> <p>(十三) 圓環文化美食館</p> <p>新建工程</p> <p>(十四) 萬大路果菜及漁</p>	<p>25,625,426 元，86 年度編列 48,433,274 元，88 年度編列 500,000 元，88 年下半年及 89 年度編列 150,000,000 元，本年度續編列 200,000,000 元，不足經費俟嗣後年度編列補足。</p> <p>本市場改建工程所需總工程費 701,471,400 元，計畫興建總樓地板面積計 20,042 平方公尺 (20,042 平方公尺*35,000 元/平方公尺)，本年度編列 5,000,000 元，不足經費俟嗣後年度編列補足。</p> <p>三興市場興建為地下二層、地上六層鋼筋混凝土建物之多目標使用市場，總工程費 164,513,015 元，本處應分攤工程費 58,541,758 元，88 年度已列規劃費 1,000,000 元，88 年下半年及 89 年度編列 10,000,000 元，本年度續編列 10,000,000 元，不足經費俟嗣後年度編列補足。</p> <p>配合重慶北路圓環都市計畫南移，設立建成區圓環文化美食館，興建地面二層建築物，因考量該美食館兼具地標性與都市景觀之需求特性，每平方公尺以 40,000 元編列，總工程費為 61,377,400 元，本年度先編列工程費 40,000,000 元，不足經費俟嗣後年度編列補足，本工程由都市發展局統籌規劃設計，由本處發包施工。</p> <p>臺北漁產公司理貨場臨時攤棚所需總工程費 25,900,000 元 ((145 攤* (2*3) 平方公尺</p>
--	--	--

		<p>類批發 市場改 建工程 ( 漁業 公司臨 時 攤 棚 )</p> <p>( 十五 ) 各市場消 防設備 改善工 程</p> <p>( 十六 ) 各市場無 障礙增 設工程 設備及 投資</p> <p>( 十七 ) 各市場緊 急災害 搶修工</p>	<p>+公設面積 166 平方公尺 ) *2,5000 元/平方公尺 ) , 本年度編列 2,000,000 元 , 不足經費 俟嗣後年度編列補足。</p> <p>辦理松山等 58 處市場消防設備改善工程 , 本工程總工程費 397,966,500 元 , 88 年度已 編列 100,000,000 元 , 88 下半年及 89 年度編列 28,140,000 元 , 工程採分區分案辦理 , 本年度編列 67,500,000 元 , 不足經費俟嗣後年度編列補足。</p> <p>辦理劍潭等 58 處市場無障礙增設工程 , 本工程總工程費 57,443,913 元 , 88 年度已編 列 10,000,000 元 , 88 下半年及 89 年度編列 10,000,000 元 , 工程採分區分案辦理 , 本 年度編列 6,300,000 元 , 不足經費俟嗣後年度編列補足。</p> <p>本年度編列 4,657,500 元辦理各市場緊急災害搶修工程。</p>
--	--	---	--

	<p style="text-align: center;">程</p> <p>(十八)各市場整 修工程</p> <p>(十九)其他營建 及修建 工程</p>	<p>本年度編列 109,696,500 元辦理黎忠等 29 處市場整修工程，</p> <p>1.華江雁鴨自然公園興建工程 3,600,000 元</p> <p>2.保安林界樁測設工程 1,564,920 元。</p> <p>3.四獸山市民森林零星設施及解說牌系統修繕工程 500,000 元。</p> <p>4.南港茶葉製造示範場內外設施工程 9,000,000 元。</p> <p>5.臺北市農業振興方案細部計畫 1,710,000 元。</p> <p>6.臺北市商業管理處檔案室修繕工程 450,000 元。</p> <p>7.臺北市動物衛生檢驗所辦理污水池污泥清除工程 1,935,000 元；辦公廳舍整修工程 300,000 元。</p>
--	---	--